

# 省委省政府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13批)

2018年11月25日

## 【二十一】

### 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20181121173

**反映情况：**  
郑州市新密市,安耐克富华有限公司耐火材料厂,位于新密市超化镇河西村8组村西沟内,每天18:00至次日6:30排放废气,气味刺鼻。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郑州安耐克实业有限公司富华分公司位于新密市超化镇河西村,法定代表人李某某,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该公司窑炉烧结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0年11月16日经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郑环建表(2010)241号);项目年产4万吨高档耐火材料,主要原辅材料:高铝粉、粘土粉、焦宝石;生产工艺:原料—粉碎—混料—成型—烘干—烧结—冷却—成品;主要生产设施:1条218米、1条207米燃气型隧道窑及配套的破粉碎、混料成型设备,配备了3套脉冲袋式除尘装置,破粉碎及混料车间设置有喷雾降尘装置。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11月22日,新密市超化镇人民政府、新密市环境保护局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  
经查,因近期实施应急管控,该厂破碎工段停产。该厂218米和207米隧道窑采用天然气供能正在生产,烧结温度1450度左右,生产废气由排气筒连续排放。经询问该公司技术人员,该公司隧道窑窑门2小时打开进行一次砖,每次约3—5分钟。在窑门打开进砖时,窑内烟气外溢车间有气味,根据风向,厂区外围偶尔会闻到轻微气味。第三方检测机构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出具检测报告显示,该单位外排的大气污染物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综上所述,该案件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新密市环保局要求该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同时,新密市环保局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该厂有组织 and 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在做进一步处理。  
下一步,新密市环保局将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二】

### 郑州市二七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74

**反映情况：**  
郑州市二七区,阳光一景小区施工工地,位于二七区航海路与郑密路交叉口西北角,每天22:00至次日6:00彻夜施工,防尘措施未做好,扬尘及噪音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阳光怡景花园位于航海路与郑密路交叉口西北角,为在建工地。该项目建设单位为郑州市旧城改造开发公司,施工单位为郑州乾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河南荣耀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11月22日,二七区淮河路街道大气污染防治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经查,该项目主楼及北侧地下车库接近收尾,自18:00至次日6:00之间未对楼体进行施工,不会产生噪音污染。只有在非管控期间,该工地会在规定时间进行土方清运,同时开启雾炮和喷淋等降尘措施,其中雾炮设备运行中产生一定的噪音,可能对周边居民产生干扰。  
综上所述,该案件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二七区淮河路办事处已督促该工地对雾炮设备位置进行调整,远离居民楼位置,并安排夜间网格员加大对该工地盯守力度,避免出现噪音干扰周围居民生活的问题。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三】

### 郑州市新郑市 受理编号：20181121175

**反映情况：**  
郑州市新郑市无名预制板厂,位于新郑市薛店镇山根村村坟地东边,生产期间未做防尘措施,扬尘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无名预制板厂位于新郑市郭店镇山根村村坟地东边,隶属于郭店镇岗时村,负责人为时某某,生产原料:砂、石、水泥;主要生产设备:搅拌机、挤压机;生产工艺:配料→搅拌→出料→挤压→成品。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11月22日,新郑市人民政府组织郭店镇政府、新郑市环保局等相关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经查,该板材厂于2018年10月16日在新郑市郭店镇南关区被工作人员巡查中发现,该预制板厂不符合规划,无法出具相关手续,工作人员立即对其下达取缔通知书。该厂于10月20日生产设备拆除后,停产至今。现场未发现生产设备和生产迹象,场地散落部分废弃物料。  
综上所述,该案件不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新郑市郭店镇人民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无名预制板厂现场散落的废弃物料进行覆盖。  
下一步,新郑市环保局将继续加大对辖区内企业的巡查及监督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四】 郑州市管城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76

**反映情况：**  
郑州市管城区,1.无名加工厂,位于管城区南曹乡政府向南1000米,厂内垃圾遍地,生产地沟油过程中气味刺鼻;2.无名家具厂,位于南曹乡政府向东200米路北,每天23:00以后夜间生产过程中噪音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  
问题1:无名加工厂,位于管城区南曹乡政府向南1000米,厂内垃圾遍地,生产地沟油过程中气味刺鼻。  
(一)基本情况  
无名加工厂全称郑州忠寰废弃油脂处理有限公司,位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曹乡石油路8号。法人代表章某某,2013年7月11日办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地沟油清掏、废弃食用动、植物油脂处理)。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南曹乡相关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经查,郑州忠寰废弃油脂处理有限公司具有合法营业执照,2016年8月24日办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验收。公司具有郑州市城市管理局颁发的郑州市城市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X1—2794)。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厂区未发现垃圾遍地的的问题,但飘散一定恶臭气体。该企业属于室内作业,餐厨垃圾在室内加工,储存车间已密闭,储存池已安装封闭设施,加工生产线已封闭,生产过程中使用滑动集气罩收集废气进行净化处理。

2018年8月21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针对该企业未安装净化装置等问题,下达了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环境保护局责令(限期)改正决定书管罚责改(2018)第109号进行过处罚,责令立即整改并及时安装净化装置或者采取其他措施,防止排放恶臭气体。  
综上所述,该案件基本属实。

问题2:无名家具厂,位于南曹乡政府向东200米路北,每天23:00以后夜间生产过程中噪音扰民。

(一)基本情况  
无名家具厂位于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曹乡拥军路豫一路路口向东500米路北。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南曹乡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经查,管城回族区南曹乡拥军路豫一路路口向东500米路北区域没有无名家具厂,只有三间堆放成品洁具、成品沙发的仓库,仓库内无生产机械、生产原料,不具备生产家具的条件。  
综上所述,该案件不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问题1: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联合南曹乡政府对该企业断电封停,并要求企业规范化生产。下一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南曹乡政府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问题2: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执法人员联合南曹乡工作人员严令该仓库负责人严格遵守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定,同时,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杜绝污染问题再次发生。

**问责情况：**  
问题1:已移交管城回族区纪委监委调查处理。  
问题2:无。

## 【二十五】 郑州市金水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77

**反映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广场舞噪声扰民,位于金水区升龙凤凰城B区3号楼(玉凤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南角),高音喇叭噪声扰民,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升龙凤凰城位于金水区玉凤路与青年路西南角,一共五栋住宅楼,一栋写字楼,B区3号楼一共有31层,其中商业用房有3层,3号楼南侧下面有300平方米左右的广场。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凤凰台中队、金水区凤凰台街道办事处、金水区凤凰城社区工作人员及金水区未来路公安分局民警前往现场进行调查。  
经查,金水区升龙凤凰城B区3号楼下(19:30~20:30)确有群众在此跳广场舞,由周边居民群众自发组织形成,跳舞时播放音乐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综上所述,该案件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在城市市区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设施场所组织娱乐、集会等活动,使用音响器材可能产生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过大音量的,必须遵守当地公安机关的规定。”金水区执法中队、金水区凤凰台街道办事处、金水区未来路公安分局及小区物业部门,联合对当事人的音响设备予以登记保存,并约谈了广场舞领队,敦促其加强管理,严格管控群众跳舞时间和音响音量,杜绝噪音扰民。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六】 郑州市管城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78

**反映情况：**  
郑州市管城区无名施工工地,位于管城区紫辰路与南三环交叉口西北角,该处遗留2000平方米的建筑垃圾未覆盖,未清理,扬尘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该无名施工工地位于南三环与紫辰路交叉口西北角,建设单位为郑州市管城区亚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属于违法建设拆除工地,原用于建设便民农贸市场项目。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管城区组织管城区城建局、管城区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调查。  
经查,2016年初,郑州市管城区亚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申请在此地新建便民农贸市场,因未通过审批,项目停滞。2017年9月,该工地再次开工建设。2017年10月25日,郑州市城乡规划局因此工地缺乏规划许可证,下达《停止建设通知书》(郑城规)停建通字(2017)第23186号,停止起建设。2017年10月27日,管城区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结合执法中队现场查看,确认已停工。随后,管城区查违办于2017年10月24日、11月16日先后下达交办通知书和督办通知书,郑州市城乡规划局于11月7日下发《关于及时拆除新增违法建设的决定》通知书。2018年7月25日,由管城区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督促其自行拆除完毕。拆除完毕后,约2000平方米的建筑垃圾未覆盖,未及时进行清理。  
综上所述,该案件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管城区督促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立行立改,对裸露建筑垃圾进行覆盖,现已覆盖完毕。同时,安排人员进行洒水降尘。

下一步,管城区航海路办事处加大对辖区各类污染源的巡查力度,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七】 郑州市郑东新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79

**反映情况：**  
郑州市郑东新区4家汽修店,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办事处德汇街北头路东,夜间6点之后喷漆,气味刺鼻,污染环境。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惠街北头路东4家汽修店,分别为恒辉汽修、联发汽车、车之家专业汽修保养钣金、恒辉汽车服务中心。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相关人员对4家汽修店进行了现场核查。  
1.恒辉汽修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惠街翔路向南150米路东,主要从事汽车维修、洗车。汽修店有网上环评备案号,汽修店法人张某某。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该汽修店内有喷漆设备。  
2.联发汽车维修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惠街翔路向南140米路东,主要从事汽车维修、机油更换,汽修店有网上环评备案号,与郑州绿原废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固废回收合同,汽修店法人刘某。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机漆设备。

3.车之家专业汽修保养钣金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惠街翔路向南130米路东,主要从事汽车维修、机油更换。汽修店有网上环评备案号,与河南骏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有危险废物处理合同,汽修店法人:李某某。检查时发现车之家专业汽修保养钣金正在进行违规喷漆作业。  
4.恒辉汽车服务中心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惠街翔路向南120米路东,主要从事汽车维修行为,汽修店法人张某某。2018年11月22日上午,现场检查时汽修店已停业。

综上所述,该案件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车之家专业汽修保养钣金店违规喷漆的行为,检查人员暂扣了喷漆设备。并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立即停业整改,整改完毕后,由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建设环保局验收后方能正常营业。因郑东新区建设环保局没有处罚权,已移交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监察支队进行立案查处。

下一步,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对辖区汽修店进行全面排查,杜绝环境违法现象发生。

**问责情况：**  
无。

## 【二十八】 郑州市管城区 受理编号：20181121180

**反映情况：**  
郑州市管城区,1.5家小印刷厂和1家洗衣房,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印刷厂街郑州铁路光辉门窗总厂院内,5家印刷厂加工过程中味道刺鼻,1家洗衣房,污水横流;2.10多家小印刷厂,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印刷厂街269号向南过河东侧,加工过程中味道刺鼻。

**调查核实情况：**  
问题1:5家小印刷厂和1家洗衣房,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印刷厂街郑州铁路光辉门窗总厂院内,5家印刷厂加工过程中味道刺鼻,1家洗衣房,污水横流。  
(一)基本情况  
1家洗衣房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印刷厂街269号郑州铁路光辉门窗总厂院内,无任何手续,无环保手续。院内无小印刷厂。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南关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郑州铁路光辉门窗总厂院内进行了排查。  
经查,院内与印刷相关企业共有2家,一家印刷器材经营部,一家广告设计公司,其中郑州市翔宇印刷器材经营部,经营纸张批发,具有自用切纸机2台,废弃切纸机2台;郑州致德亨通广告公司,从事广告设计,有设计室1间,室内有办公电脑及打印机。以上两家公司均未发现印刷喷绘设备,不属于小印刷厂。  
1家洗衣房,露天摆放一台洗衣机,未运行。该洗衣机主要用于清洗拓展训练学员迷彩服,洗衣作坊无手续,废水直排下水管道。  
综上所述,该案件基本属实。

问题2:10多家小印刷厂,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印刷厂街269号向南过河东侧,加工过程中味道刺鼻。  
(一)基本情况  
所述位置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京广铁路、陇海铁路、熊儿河交汇处东南侧,此处有一出租厂房。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紫荆山南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  
2017年,管城回族区曾对该厂房院内仓库“散乱污”企业进行了清理取缔。此次对该厂房院内仓库及周边进行摸排,未发现小印刷厂。

2018年11月23日至24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紫荆山南路街道办事处、管城回族区陇海马路街道办事处及相关社区工作人员,对印刷厂街269号附近区域进行摸底排查,该区域主要为物流仓库,部分厂房闲置未使用,未发现小印刷厂及刺激性气味。  
综上所述,该案件不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问题1:2018年11月22日,管城回族区环保局、管城回族区南关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该洗衣作坊负责人进行劝导,宣传环境保护政策,督促其自行搬离。截至11月23日,洗衣机已拆除迁离。  
问题2:鉴于该区域临近熊儿河、京广铁路、陇海铁路交汇处,仓储物流企业较多,管理服务难度较大,为给群众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管城回族区政府依托铁路沿线综合整治,将该区域作为近期环保检查重点,安排环保、城管、办事处及社区工作人员增加日常巡查频次,积极走访辖区群众,广泛宣传环保政策,深入了解问题线索,发现环境问题立行力改,坚决遏制环境违法问题反弹,扎实做好环境污染防治攻坚工作。

**问责情况：**  
问题1:已移交管城回族区纪委监委调查处理。  
问题2:无。